

甲申年二月十九日

壇訓

二零零四年三月九日

祖師到：

御前作宴，得聞 玉帝有曰：

□聖訓如下：

鼎脈為雷御子

鼎言為雷雲子

鼎述為雷鳴子

鼎懿為雷信子

鼎聖為雷附子

各行所步，以道為先，若有改進，則大道可成。

并語：追封「鼎啟」「雷風闡教」，「啟教宗師」。

列榜於壇前，以示後學，如是

退

代師曰

賜相于壇前，并銜封號即可。

如是：相設于「代師」側，以示紀念，

隨可不設香爐。

代師後言：

祖師□，壇前叩領之前，最好能誦三日經，以示誠。